**关于上海市第一妇婴保健院东院门诊楼2层3层 装饰装修项目弱电系统改造项目需求文件**

我院门诊二楼三楼弱电系统改造项目，承包单位的要求如下：

1. 有年检合格的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 近年内有过或正在从事相似工程业绩
3. 近3年内经营及相关活动中无不良记录。
4. 提交中国裁判文书网犯罪记录查询。

五、具有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且具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招标范围：本项目改造面积为3000平方米；改造范围是第一妇婴保健院门诊楼2层3层部分区域。本次弱电采购项目包括综合布线系统、背景广播系统、数字安保监控系统、门禁系统和报警系统，以上系统包含供货、安装、调试及移交验收；本次改造区域系统应与大楼系统对接。工作量清单详见附件。

**招标说明：**

1、本次评议的过程中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参与单位自行承担，中标单位需支付专家评审费人民币5000元整。

2、本项目的施工工期要求为90日历天

3、本次项目限价44.50万元，工作量清单详见附件（清单中的工作量为暂估，具体工作量以实际为准）。

4、施工单位在合同期内施工，若由于施工造成原有设施设备的损坏及由此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和相关责任由施工单位全部承担。

5、本次工程暂定付款方式：

5.1合同签订后施工单位开票，院方收到发票后30个工作日内，院方向施工单位支付合同金额的30%。

5.2施工单位安装完成验收后，施工单位开票，院方收到发票后30个工作日内，院方向施工单位支付至合同金额的80%。

5.3本次工程决算在院方在收到施工单位项目结算书后30个工作日内委托有资质的审价单位出具审价报告，在双方确认审价报告后施工单位开票，院方支付至审定金额的97%。

5.4本工程质保期为两年，2年期限满后，院方支付至审定金额的100%。

1. 本次需求文件及相关附件均作为合同附件。

7、主要设备参数

详见工程量清单。

8、注意事项

以下品牌为我院现有弱电系统设备使用的品牌，投标单位必须考虑新设备与老设备的兼容性，保证新老系统可正常接入使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材料设备名称 | 技术标准和质量要求 | 现有品牌 | 备注 |
| 1 | 门禁系统 | 合格且使用满足要求 | 海康威视、立林、捷顺、大华 |  |
| 2 | 监控系统 | 合格且使用满足要求 | 海康威视、大华、宇视 |  |
| 3 | 紧急报警系统 | 合格且使用满足要求 | 域都、豪恩、精华隆 |  |
| 4 | 综合布线系统 | 合格且使用满足要求 | FGT、普天天纪、上海天诚 |  |

**投标文件要求：**

1、参与单位的营业执照、资质及法人证书。

2、回复文件（内容主要为工程报价、服务承诺、施工方案、响应时间、项目经理简历、公司类似业绩等）。

3、相关报价要求见工程量清单。

4、裁判文书网犯罪记录查询截图纸质版。查询方式：高级检索→全文检索“（单位名称）”，案由选择“刑事案由”或案件类型选择“刑事案件”。

5、法人代表委托书

6、项目廉政责任书

7、递交的纸质投标书应正本1份副本2份，电子版投标文件word、pdf（盖章扫描件）格式各一份（用U盘储存），一并装入投标文件袋内，并在封口处加盖单位公章或投标专用章的骑缝章。

8、提交时间：2025年6月30日下午16:00之前。

9、提交地点：高科西路2699号老科研楼212室。

**评审标准：**

一、评标总则：

1．评审小组由招单位代表及技术经济专家共五人组成。评审小组中的技术经济专家从招标代理单位的专家库中随机抽取。本评审办法是评审小组对投标标书作全面评价的依据。

2．评审小组在评审过程中若发现投标人有恶意竞标（含恶意低价或恶意哄抬报价的情况）、其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报价且明显低于市场价的或其投标报价明显高于其他报价且高于市场价，将做出对该投标标书最不利的量化，甚至被评为废标。

3．评审小组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按要求提出汇总评审意见，并在评审意见上签名。

4．本评审标准总分为100分，评标小组成员依据评标细则各自打分，经算术平均后（分值保留小数点后两位，中间采用插入法计算）得出各投标单位的最终得分，得分最高者为中标单位。

二、商务标（30分）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需求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审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100。

三、技术标：70分

1.施工方案（0-30分）：根据工程特点识别准确性、重点与难点分析的全面性及应对措施可行性进行评分，包括施工工艺、进度计划与资源配备的科学性、质量安全管控体系完备性以及工期风险防控措施的有效性。

2.投入的人员数量、资质（0-15分）：基于团队结构合理性、核心岗位人员资质、技术人员从业经验综合评价团队技术实力与项目管理能力。

3.机构规模、综合能力和社会信誉（0-10分）：从企业资质等级、规模、技术水平能力、行业奖项及无重大事故诉讼记录等方面，综合评估企业履约能力与社会信誉。

4.经验和业绩（0-5分）：提供近三年同类工程项目（合同关键页）作为有效证明，并根据项目规模匹配度、特殊工艺实施案例、成果质量等情况，量化评估经验与当前项目的关联性和技术含金量。

5.服务能力响应程度（0-10分）:通过服务响应时效、服务能力情况、服务承诺完整度、合理化建议、增值服务可行性等评估服务保障能力。

上海市第一妇婴保健院后勤保障部

2025年06月26日

附件1

**法人代表委托书**

本授权书声明： （投标商名称） （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授权刘乃标（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我方公司

 的合法代理人，以本公司名义全权处理一切与该项目有关的事务（含合同签订）。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人代表签字：

投标单位全称（公章）：

日期：

附：

全权代表姓名：

职 务：

详细通讯地址：

邮 政 编 码：

传 真：

电 话：

附件2

**项目廉政责任书**

甲方：

乙方：

为了在项目中保持廉洁自律的工作作风，防止各种不正当行为的发生，根据国家和上海市有各项规定的特点，特订立本协议如下：

 一、甲乙双方应当自觉遵守国家和上海市有关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

 二、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形式向乙方索要和收受回扣等好处费。

 三、甲方工作人员应当保持与乙方的正常业务交往，不得接受乙方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在乙方报销任何应由个人支付的费用。

 四、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参加可能对公正执行公务有影响的宴请和娱乐活动。

 五、甲方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乙方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家属和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等提供方便。

 六、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向乙方介绍家属或者亲友从事有关的经济活动。

 七、乙方应当通过正常途径开展相对业务工作，不得为获取某些不正当利益而向甲方工作人员赠送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等。

 八、乙方不得为谋取私利擅自与甲方工作人员进行私下商谈或者达成默契。

 九、乙方不得以洽谈业务、签订经济合同为借口，邀请甲方工作人员外出旅游和进入营业性高档娱乐场所。

 十、乙方不得为甲方单位和个人购置或者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家电、高档办公用品等物品。

 十一、乙方如发现甲方工作人员有违反上述协议者，应向甲方领导或者甲方上级单位举报。甲方不得找任何借口对乙方进行报复。甲方对举报属实和严格遵守廉洁协议的乙方，在同等条件下给予承接后续工程的优先邀请投标权。

十二、甲方发现乙方有违反本协议或者采用不正当的手段行贿甲方工作人员，甲方根据具体情节和造成的后果追究乙方本合同总金额的 l ~ 5％的违约金。由此给甲方单位造成的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十三、本廉洁协议作为项目合同的附件，与项目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协议双方签署后立即生效。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